

2022 年度长沙市各民主党派机关事务办公室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长沙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对长沙市各民主党派机关事务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各民主党派办”）2022 年度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长沙市民主党派机关由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长沙市委员会机关、中国民主同盟长沙市委员会机关、中国民主建国会长沙市委员会机关、中国民主促进会长沙市委员会机关、中国农工民主党长沙市委员会机关、中国致公党长沙市委员会机关、九三学社长沙市委员会机关、长沙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长沙市台湾同胞联谊会机关、长沙市社会主义学院和长沙市各民主党派机关事务办公室 11 个独立编制法人单位组成，并合署一院办公，长沙市民主党派机关独立履行其工作职责，行政事务管理和后勤服务保障由市各民主党派办统一负责。市各民主党派办内设办公室、组织处、参政议政处、宣传联络处、社会服务处 5 个职能处室，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为长沙市民主党派机关本级，市各民主党派办财务室负责预算汇总、财务统一核算等管理工作。

2022 年末长沙市民主党派机关人员编制 107 名（行政编制

94名，事业编制11名，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编制2名），实有
人数91名，另离休人员1名，退休人员72名，各类临聘人员
16名。

二、部门预算资金安排、管理、使用情况

2022年年初预算批复数4,310.80万元，年中追加预算505.54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合计为4,816.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07.33万元，项目支出1,509.01万元。2022年度决算支出
4,750.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07.33万元，项目支出1,442.85
万元。市各民主党派办制定了《民主党派机关财务管理制度》
等相关管理制度，对各类经费支出管理的开支规定、经费报销
审批流程等进行了明确，上述制度规定较好地得到了执行。

三、部门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1.充分履行参政议政职能，着力彰显新担当。长沙市民主
党派机关围绕当好实施“三高四新”战略领头雁，建设现代化新
湖南示范区，推动长沙高质量发展，深入开展“四明白四清楚”
大调研活动，围绕党所需开展课题调研，围绕发展所需积极建
言献策。

2.充分发挥民主监督，广泛反映社情民意。多党合作下，
长沙市民主党派机关充分发挥了民主监督职责，积极反映社情
民。

3.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开展社会服务活动。长沙市民主党
派机关发挥自身优势，广泛动员党派成员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

展大局，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社会服务活动，在精准扶贫、捐资助学、扶贫帮困等方面取得了新成效。

4.加强组织建设，稳步提升履职效能。为进一步发挥参政党的作用，长沙市民主党派机关对基层组织建设更重视，在发展新党员的同时，进一步关注到不同行业、不同年龄段的人员架构，实现党员发展质与量双提升。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1.预算绩效管理不够到位。绩效目标设置多为定性描述，指标未细化、量化，不利于绩效监控及考核，绩效自评报告内容要素欠完整。

2.编外合同制人员控制率偏高。根据中共长沙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复，长沙市民主党派机关聘用人员名额为 12 名，实际聘用人数为 16 名。

3.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提升。2022 年部门预算资金 4,310.80 万元，年中调整资金 505.54 万元，预算调整率 11.73%，预算编制欠科学，有待加强。

4.政府采购执行不够到位。2022 年长沙市民主党派机关共计发生印刷服务费 57.26 万元，印刷服务未执行相关政府采购程序。机关大楼附楼一楼厨房、厨炊具和二楼餐厅，餐具及公用设施承包项目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部分捐赠购书未走政府采购流程，未见签订图书采购合同。

5.资金支出管理不够严格。从华侨事务专项经费支付侨联

2022年“红书签”活动费用1.36万元，应从职工教育经费或工会经费支出；基层组织建设专项经费资金使用监督管理不到位，2022年基层组织建设专项经费共拨付319.69万元至基层组织，未见下拨经费使用单位相关备案资料、基层组织年终经费收支具体情况的报告以及对下拨经费资金的使用情况监督检查资料。个别项目款项支付依据不充分，个别培训费、会议费、春节物资慰问费用记账凭证附件不齐全。

6.项目管理欠规范。相近课题项目委托不同单位重复调研，致公党市委2022年3月专题调研课题研究方向为建设海归小镇的建议，分别委托不同单位重复调研。农工党市委将属于物业服务范畴项目额外委托保洁服务。个别维修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印刷服务及慰问物资采购项目验收不规范。个别项目物品采购价格不合理，个别活动参加人员超出方案人员限额，个别合同履行时间早于合同签订时间，委托无资质个人承包维修工程等情况。

7.资产管理欠规范。超批复购置固定资产，与长沙安信安防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智慧安防单位”工程建设合同》，合同设备清单中“1台网络硬盘录像机金额为2,170.00元”，根据《关于2022年资产配置预算调整的批复》（长财资产〔2023〕1号）“网络硬盘录像机申报数为1，金额上限为2,100.00元”；根据《关于2022年资产配置预算调整的批复》（长财资产〔2023〕1号）中“线材辅材”申报数为1，金额上限为1,000.00元。2022

年度实际购买辅材共计 1,500.00 元。个别新购资产未纳入固定资产管理，未对固定资产进行编码及贴标管理，往来资金未及时清理。

五、建议

1.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完善细化指标，做到绩效目标细化量化，可比可测。全面落实自评工作，对部门上年度工作进行深入剖析，对预算执行进行细致分析，对绩效完成情况进行量化评析，发现问题，及时改进，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 严格按批复的编外名额聘用人员。严格按中共长沙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复的编外合同制人员岗位设置组织聘用人员，确因工作需要增加工作人员，应及时向中共长沙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申报编外合同制人员聘用计划，在获得批复后再行聘用编外合同制人员。

3.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科学编制部门预算，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4.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管理。规范政府采购管理，加强对政府采购全流程活动的规范管理，推动政府采购相关制度贯彻落实。

5. 严格规范资金支出。明确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加强资金监督管理，进一步夯实财务基础管理工作。

6.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规范项目合同管理，加强项目验

收管理工作，避免出现重大疏漏，降低管理风险。

7. 落实资产管理制度，提升资产管理水平。加强对国有资产的配置管理，新增固定资产及时入账，强化资产管理意识，及时处理资产遗留问题。

六、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工作组从目标设定、预算执行与管理、资产管理、履职产出及履职效益五个方面对市各民主党派办2022年度的部门整体支出的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及绩效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81.06分，评价等级为“良”。